

# 开发区投资促进局（部门）2017 年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开发区投资促进局（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 第二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报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和会议费支出预算表
- 十、项目支出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 **第一部分 开发区投资促进局（部门）概况**

### **一、开发区投资促进局（部门）主要职能**

广州开发区投资促进局是广州开发区管委会主管招商引资的工作部门。

（一）负责研究分析国际、国内和区域投资动态，提出全区招商引资工作的规划、意见和建议，参与制定招商引资准入、扶持、奖励、考核等政策。

（二）统筹全区招商具体工作，组织策划全区招商引资活动，负责重大项目引进。

（三）指导、协调相关部门开展招商引资工作，指导、联系社会化招商机构，实施相关扶持和奖励政策。

（四）协助开展项目的产业准入评估工作和招商引资绩效评价工作，参与对区相关部门招商工作的考核。

（五）负责外商投资项目的设立和变更的审批。

（六）负责全区招商引资的宣传、策划和推广，参与开展对外经济贸易交流。

（七）承担区投资促进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八）承办区党工委、管委会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开发区投资促进局（部门）设行政单位 1 个；事业单位 1 个，其中：参公事业单位 0 个、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1 个、财政核补事业单位 0 个。与 2016 年对比，增加（减少）0 个事业单位。

纳入 2017 年部门预算编报范围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 序号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
| 1  | 广州开发区投资促进局  | 行政单位     |
| 2  | 广州开发区投资促进中心 |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

## 三、部门人员构成

总编制人数 38 人。在职实有人数 32 人，其中：行政编制 17 人、事业编制 15 人、后勤服务人员 0 人；聘用人员编制数 28 人（其中机关政府雇员 17 人，事业单位政府雇员 11 人）；在职实有人数 14 人（其中机关政府雇员实有人数 9 人，事业单位实有人数 5 人）；离退休人员 1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1 人；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 0 人。

与 2016 年对比，编制人数增加（减少）0 人，在职实有人员增加 1 人，离退休人员增加（减少）0 人，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增加（减少）0 人。

## 第二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一、2017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开发区投资促进局（部门）2017 年收支总预算 157292.40

万元（详见表一），其中：本年收入 157292.40 万元，占收入预算 100%；本年支出 157292.40 万元。

## **二、2017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收入预算 157292.40 万元（详见表二），其中：财政拨款收入（财政补助收入）157292.40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157292.34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 **三、2017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支出预算 157292.40 万元（详见表三），

按支出预算的经济分类，包括：基本支出 1338.02 万元，占支出预算 0.85%，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828.7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11.5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7.71 万元；项目支出 155954.38 万元，占支出预算 99.15%，其中：经常性项目支出 148397 万元，一次性项目支出 7557.38 万元。

按支出预算的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39.11 万元，占 3.65%；科学技术支出 100040 万元，占 63.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3 万元，占 0.01%；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50508 万元，占 32.11%；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807.58 万元，占 0.52%；住房保障支出 185.78 万元，占 0.11%。

###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按支出预算的经济分类，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157292.40 万元（详见表五），比上年预算增加 64676.2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38.0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

加 119.91 万元，主要是因为：1. 调入 1 名公务员 2. 补缴 2014 年 10 月至 2016 年 11 月公务员社保（单位部分）；项目支出 155954.3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4556.32 万元，主要是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的增加。

按支出预算的功能分类，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39.1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577.07 万元，下降 21.55%，主要是根据实际情况测算，招商引资奖励金专项有所下降。

科学技术支出 10004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0040 万元，增长 150.1%，主要是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的增加。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5 万元，增长 0.04%，主要是社保基数的变动调整。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5050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8149.4 万元，增长 25.77%，主要是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的增加。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807.5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939.38 万元，下降 70.60%，主要是根据实际情况测算，引进重点服务业、重点现代化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有所调减。

住房保障支出 185.7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23 万元，增长 1.76%，主要是调入 1 名在职人员。

### **1. 基本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安排情况**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 311.56 万元（具体详见表六）

## 2. 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项目支出预算 155954.38 万元，其中：经常性项目 148397 万元、一次性项目 7557.38 万元（具体项目详见表七）。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按支出预算的经济分类，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0 万元（详见表八）。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2017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项目支出 0 万元。

###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2017 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0 万元。

### （五）其他（基本户结余、专户）资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2017 年其他（基本户结余、专户）资金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0 万元。

## 四、“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17 年部门预算安排“三公”经费预算合计 77.95 万元（详见表九），比上年预算增加 26.16 万元，增长 50.51%。其中：

1. 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因公出国（境）经费由区财政统一安排，年度执行中根据有关部门的审批再分解到具体的使用单位，因此本部门年初预算不反映因公出国（境）经费；

2.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3. 公务用车运行费 21.95 万元，用于保障 8 辆一般公务用车的运行，比上年预算减少 2.14 万元。主要原因是，有两辆公务

用车纳入封存拍卖车，所以保障经费相应减少。

4. 公务接待费预算 5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8.3 万元，主要是今年将加大招商引资工作力度，对外公务活动及相关接待将大幅增加。

## **五、会议费预算情况**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 16 万元（详见表九），主要用于会议的场地租用费、布置费以及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等，比上年调整后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

## **六、项目支出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17 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55.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55.8 万元（具体项目详见表十）

## **七、预算绩效评审项目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广州开发区 2017 年度财政支出项目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的通知》（穗开财字〔2016〕563 号）规定，纳入 2017 年部门预算绩效评审的项目 0 个，涉及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详见表十一）。

## **八、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情况**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106.79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黄埔区、广州开发区投资促进局（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九、专业名词解释

1. 部门预算：指与财政部门直接发生预算缴款、拨款关系的政府机关、社会团体和其他单位，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的需要编制的本部门年度收支计划，涵盖部门各项收支，实行一个部门一本预算。

2. 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3.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4. “三公”经费：指财政资金安排的，用于公务接待、公务用车、因公出国（境）等方面的经费。

5. 会议费：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

6.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